



Lee & Man Paper Manufacturing Limited
理文造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2314

委任新董事

根據二零零四年八月十六日有關理文造紙有限公司(「本公司」)委任李文斌先生(「李先生」)為新執行董事之公布，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供以下更多資料。

於加入本公司作為執行董事之前，在過去三年，李先生並無出任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根據本公司與李先生訂立的服務合約，李先生每年的酬金為331,500港元，並可享有由董事以大比數投票方式決定的酌情花紅，惟於任何一個財政年度支付予所有董事的花紅總額不得超逾本集團於有關年度的除稅後綜合盈利10%。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按有關董事的經驗、責任、工作量及奉獻給本集團的時間而定。

於本公布發出當日，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Gold Best Holdings Ltd. 由 Newcourt Trustees Limited 作為 The Fortune Star 1992 Trust 的受託人全資擁有。The Fortune Star 1992 Trust 為一項全權信託，全權受益人包括李先生。於本公布發出當日，Gold Best Holdings Ltd. 持有本公司 711,730,000股股份，佔當時已發行股份約74.02%。於本公布發出當日及除本文所披露外，李先生並無擁有或被視作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香港法例第571章)所指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董事會及李先生均不知悉有其他事項須向本公司股東作出交代。

於本公布發出當日，董事會的四位執行董事計有李運強先生、李文俊先生、李文斌先生及陳錫鑫先生；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計有邢詒春先生及王啟東先生。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張國強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九日

* 僅供識別